

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65 批招标
国电投临清 51.87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土地征处、复垦、平台修建及
道路清障保通工程（不含送出线路）
招标公告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受招标人委托，对下述标段进行公开招标。

1. 招标条件

招标人：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项目业主：国电投信和（山东）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立项情况：已立项

项目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国电投临清 51.875 万千瓦风力发电项目

项目地点：山东省聊城市临清市境内

建设规模：项目安装 83 台 6.25MW 风力发电机组，其中 1 号风电场装机容量为 150MW，拟安装 24 风机；3、4 号风电场装机容量为 368.75MW，拟安装 59 台风机。新建 2 座 220kV 升压站（1 号场区升压站，3、4 号场区升压站），2 座 220kV 升压站之间设 1 回 220kV 联络线，然后通过 1 回 220kV 线路接入羨林站一并接入 220kV 系统。

工期要求：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2025 年 9 月 30 日完成风机吊装，2025 年 11 月 30 日全容量并网。

2.2 招标范围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要求	信息服务费（元）
DNYZC-2025-02-01-650-01	3#标段：土地征处、复垦、平台修建及道路清障保通工程（不含送出线路）	（1）负责本项目永久征地（风机基础、升压站、升压站道路）所有用地涉及的协调、手续、青苗补偿、地上附着物补偿及清理工作。 （2）负责本项目长期租地（检修道路、集电线路）所有用地涉及的协调、手续、青苗补偿、地上附着物补偿及清理工作。 （3）负责本项目临时租地（新建道路、改扩建道路、临时设施场地、风机吊装平台、吊车组装场地、转运场地、集电线路电缆沟、集电线路施工等）涉及的协调、手续、补偿等所有费用。 （4）负责风电机组安装平台工程、吊车组臂平台工程的施工工作，平台需满足桩基施工、风机基础混凝土浇筑、箱变施工、设备堆放、风机吊装、吊车安拆等要求，压实度满足设计要求；负责吊装平	实际开始工作时间按照监理人开始工作通知中载明的开始工作时间为准，2025 年 9 月 30 日完成全部风机吊装，2025 年 11 月 30 日全容量并网。	1000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要求	信息服务费（元）
		台场地压实及地基承载力试验，并且无条件配合风机整套安装及低压电缆施工标段优化吊装平台，满足吊装条件的同时节约用地。 （5）负责办理本项目的合规性手续并承担所有费用，包含不限于征地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地价评估服务、永久及临时用地勘测定界服务、占用林地手续、砍伐许可、永久及临时用地组卷报批、临时用地复垦方案、土地证等。 （6）负责承担因项目合规性手续导致的所有当地政府各主管部门罚款。 （7）负责缴纳本项目建设期所有临时用地的复垦保证金（或保函）缴纳、回收，并负责所有临时用地的复垦工作，复垦方式严格按照本项目《临时用地复垦方案》执行，复垦完成后需取得当地政府主管部门的验收合格证明。 （8）负责签订本项目土地征处所需（永久征地、长期及临时用地）的土地权属证明、被征地农民基本情况表、征地补偿安置意见表、被征地农民社会保障费用需求计划表、征地社会保障资金落实申请表、征地补偿及安置协议等。 （9）负责调查项目所有土地（永久征地、长期租地、临时租地）的四至边界、土地用途、土地面积，地上附着物种类、数量、规格等，调查结果应与被征地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农户和地上附着物产权人共同确认。负责按照最终确认结果，与农户及村委会签订土地租赁及补偿协议，并将征处过程中每个农户的基本数据进行造册登记。 （10）负责编制永久征地、长期租地、临时租地等相关的土地租赁及补偿协议，协议内应包含农户身份证信息、本人银行卡信息、占地四至坐标点及图形、面积及附着物数量确认表等。本协议签订前需经发包方审核确认。 （11）项目建设期结束后，负责向发包方提供永久征地、长期租地、临时租地的用地坐标图，用地坐标图应与租赁协议内坐标对应。 （12）负责大件运输县道分界点处的开口手续办理及协调工作。 （13）负责本项目范围内所有施工道路利用原有道路（包括村间原有路、林地原有路、田间原有路）的协调、手续。 （14）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含分界点）的地上附着物（包含但不限于：各类树木、苗圃、房屋、坟、坑塘、水塔、烟囱、井、电力、电讯、燃气管线、地下管网及管线等）的协调、手续、拆除及所有费用。 （15）负责本项目范围内风机运输道路的清障保通，包括此工作涉及的所有障碍物清除、恢复、穿越、跨越（含各电压等级线路、道路、铁路、河道等）、协调、手续办理、桥梁加固、道路通行保障等涉及的所有工作。 （16）负责完成政府各主管部门的现场踏勘及验收工作。 （17）负责本项目建设期间的施工环境保障服务和及时协调处理各种影响正常施工的突发事件等工作，确保参建各方人身及财产的合法权益，确保工程顺利实施。 （18）负责按照月度向发包方提供土地征处相关台		

标段编号	标段名称	招标范围	工期要求	信息服务费（元）
		账（按村划分）、补偿协议及租赁协议等，协议需提供两份原件并装订成册。具体工作根据现场实际情况最终确定。 （19）负责本项目范围内土地征处、平台修建、道路清障保通等所有本标段范围内工作涉及的民事协调、处理工作，确保项目各项工作顺利推进，按时并网。		

注：招标范围以招标文件为准。

本次招标不设置最高投标限价。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基本要求

- （1）投标人具有独立订立合同的资格；
- （2）投标人经营状况良好，具有良好的资信和信用（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查询为准，没有被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没有处于会导致中标后无法履行合同的被责令停产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
- （3）投标人近 36 个月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骗取中标、严重违约及因自身的责任而使任何合同被解除的情形；
- （4）投标人具有完善的质量保证体系，通过第三方认证审核，并获得认证证书；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在同一标段投标；
- （6）投标人没有处于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招标人相关文件确认的禁止投标的范围和处罚期内；未被列入国家电力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供应商涉案“黑名单”；
- （7）投标人及其分包商未被列入招标人承包商“黑名单”库。

3.2 专用资格要求

- （1）资质要求：要求具有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
- （2）业绩要求：具备近 5 年内(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以竣工验收时间为准)至少 1 项土地征处以及 1 项平台或道路修建工程相关的工程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包括合同首页、承包范围、签字页）、竣工证明（竣工验收证明或业主出具的证明文件或其他有效证明资料））。
- （3）人员要求：项目经理必须具备一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建筑专业），且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证，具有类似工程施工管理经验，且不得同时担任两个及以上建设工程的项目经理。
- （4）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项目安全管理人员提供有效的安全资格证书；
- （5）近 36 个月内(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不存在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责任事故，近 18 个月(含，自投标截止日起往前推算)在国家电投集团公司系统未发生人身死亡事故。
- （6）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招标文件发售方式

本项目实行在线售卖招标文件。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购买招标文件时间内进入国家电投电子

商务平台官方网站（ebid.espic.com.cn），注册账号并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在投标管家客户端报名参与购买招标文件，不接受现场购买。

4.2 招标文件发售时间

2025 年 2 月 28 日至 2025 年 3 月 7 日全天。

热线服务：上午 8:30~11:30，下午 13:30~18:00（法定节日除外）。

4.3 招标文件价格

购买招标文件需支付招标文件工本费，招标文件价格详见《招标范围》。招标文件自愿购买，一经售出，费用不退。

4.4 招标文件购买和获取

（1）购买招标文件

登录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未注册用户请先免费注册，完善企业基本信息和发票信息等待审核通过）→在下载中心下载【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扫码登录/用户名登录→查看招标公告→支付标书费（在线支付或上传缴费凭证）→下载查看招标文件。

中招互连 app 办理：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使用中招互连 APP 办理数字证书，完成扫码登录、电子签章及加解密等工作，投标人需通过苹果 App Store 或安卓应用商店下载“中招互连”APP。按照要求进行个人用户注册及实名认证、企业注册及企业关系建立、按照要求购买证书、单位签章制作等操作。

在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上操作时遇到包括注册和投标管家客户端使用等技术问题，请拨打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服务支持电话：010-56995650 转 1 或 400-810-7799 转 1。

（2）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3）获取招标文件

购买招标文件款项在线支付成功后，登录投标管家工具，进入招标项目在“招标→招标文件”处即可查看和导出招标文件，或进入“投标→投标响应”会自动下载招标文件。

5. 招标文件澄清

有关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问题，请登录投标管家并进入招标项目，在“澄清疑问→我的问题”页面进行提问和查看。

6. 投标文件的递交

6.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即投标截止时间）2025 年 3 月 25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此为暂定时间，具体时间另行通知**），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招标代理机构将组织各投标人参加在线开标，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中招互连”手机 APP，在电能 e 招采投标管家客户端中参与开标或查看开标结果。

6.2 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不接收逾期传输的投标文件。

6.3 未按照本公告要求购买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同时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www.cebpubservice.com）、中国电力设备信息网（www.cpeinet.com.cn）和国家电投电子商务平台（ebid.espic.com.cn）上公开发布。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委托招标代理机构组织本招标工作，如有问题，请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

招标人：山东电力工程咨询院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闵子骞路 106 号

招标代理机构：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联系人：吕燕佳、张斌、卢瑞华

电话：13917271258、18519618735、15662699973

注：如咨询保证金等资金费用类问题如遇电话不通，可以留短信信息，一般会在 24 小时内回复，招标代理机构不会也不能通过电话接收及回答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内容方面的澄清答疑，所有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的疑问请使用投标管家澄清功能正式提出，对招标人的回复疑问同时也会通过投标文件管家统一回复给所有潜在投标人，但不指明来源，标书如何编制请详见招标文件，是否满足资质门槛条件请详见招标公告自行判断。

电子邮件：ctshwz03@163.com

（签名）

（盖章）

2025 年 2 月 28 日